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垒知集团 公告编号：2026-080
债券代码：127062 债券简称：垒知转债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垒知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6年8月19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2026年7月30日至2026年8月19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已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2.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垒知转债”转股价格。从2026年8月20日起重新计算，若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垒知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垒知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垒知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409号《关于核准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发行3,96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3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839,448.12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0,460,551.88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5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为“127062”，债券简称“垒知转债”。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4月27日，T+4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2年10月27日至2028年4月20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2022年4月28日总股本720,230,40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7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2.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了已离职的原激励对象李秀华、邱鹏、张宝兰、潘皓、李乐民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71,000股限制性股票，以及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其他5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869,20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7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年7月2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3.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2023年3月24日总股本716,545,84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4.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了已离职的原激励对象蔡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0,900股限制性股票，以及因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其他5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764,80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9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5.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即以2024年6月14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713,629,287股剔除公司已回购股份21,688,200股后的691,941,0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0元（含税））。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6.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于2024年3月6日至2024年6月5日期间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1,688,200股。公司已办理完毕回购专用证券登记手续并集中竞价交易深圳分公司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注销股份为11,928,500股，占股份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61%。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7.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5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686,40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新力金融 公告编号：临2026-023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发行债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	30,000万元	62,368.77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4,213.72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4.0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 本次对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德润租赁为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获得满足经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的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期限为不超过5年，淮安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担保”）为德润租赁不超过30,000万元的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提供担保，公司为淮安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与淮安担保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反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2026年4月15日分别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2026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8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德润对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21.8亿元；根据实际需要，公司可在年度担保总额范围内，对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适度调配，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担保计划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止。详情请参阅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5）、《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9）、《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3）。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别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安徽德润59.92%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杨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000680743562		
成立时间	2013年5月6日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望江西路88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A2-615		
注册资本	81,666.6667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融资租赁业务。二、三类医疗器械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经营性租赁业务；租赁物残值的处理；租赁信息咨询及资信调查；租赁担保；转让提供；信用担保；项目投资及管理；咨询、财务咨询。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7,822.86	288,723.46
	负债总额	148,865.24	159,222.06
	资产净额	128,957.62	129,501.40
	营业收入	23,570.18	13,474.72
	净利润	9,485.56	5,983.33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被担保人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反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淮安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1.反担保对象公司名称：淮安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88210 证券简称：统联精密 公告编号：2026-053
债券代码：118066 债券简称：银联转债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银联转债”自2026年9月6日（如法定节假日本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起可转换为股票。

●公司现就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对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所持“银联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提示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5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76.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7,60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6,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639,066.0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66,360,933.97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46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57,600.00万张可转债于2026年3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银联转债”，债券代码“118066”。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2022年7月2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3.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2023年3月24日总股本716,545,84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4.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了已离职的原激励对象蔡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0,900股限制性股票，以及因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其他5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764,80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9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5.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即以2024年6月14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713,629,287股剔除公司已回购股份21,688,200股后的691,941,0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0元（含税））。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6.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于2024年3月6日至2024年6月5日期间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1,688,200股。公司已办理完毕回购专用证券登记手续并集中竞价交易深圳分公司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注销股份为11,928,500股，占股份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61%。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7.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回购注销5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686,400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6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85

8.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即以2025年6月12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698,032,396股剔除公司已回购股份9,759,700股后的688,263,6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0元（含税））。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5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13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9.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即以2026年6月9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698,038,274股剔除公司已回购股份9,759,700股后的688,278,5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80元（含税））。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5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6月1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10.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9,759,700股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的“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按规定办理股份注销、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公司已办理完毕中国证监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注销股份为9,759,700股，占股份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40%。根据《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5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7月8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垒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

（一）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 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泰柏瑞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证券简称：纳指ETF华泰柏瑞，交易代码：51311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本基金为QDII基金，通过QDII投资额度投资于境外市场将受到额度制约，外汇额度、市场波动等因素均会影响本基金的折溢价，折溢价水平的变化也会对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

三、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是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2026-053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1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198号石大胜华办公楼A402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9,222,50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04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郭天明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20万吨/年电解液项目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019,006	99,7431	164,900
	99.7431%	0.2881%	38.660%

2、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23万吨/年液态锂盐项目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9,019,006	99,7431	164,900
	99.7431%	0.2881%	38.660%

2、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23万吨/年液态锂盐项目的议案
审议情况：通过
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88018 证券简称：乐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8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6年8月19日，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鑫科技”或“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470,995股，占公司总股本234,384,311股的比例为0.20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1.25元/股，最低价为109.4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94,802.2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6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5.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7）。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1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470,995股，占公司总股本234,384,311股的比例为0.20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1.25元/股，最低价为109.4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94,802.2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公告，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0日

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不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的信心，兼顾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垒知转债”转股价格。

从2026年8月20日起重新计算，若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垒知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垒知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垒知集团 公告编号：2026-079
债券代码：127062 债券简称：垒知转债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9日下午4点在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11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7日以OA邮件、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不向下修正“垒知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的信心，兼顾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垒知转债”转股价格。从2026年8月20日起重新计算，若公司股价再次触发“垒知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垒知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2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垒知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韩交所中韩半导体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 提示及临时停牌公告

近期，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泰柏瑞中证韩交所中韩半导体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证券简称：中韩半导体ETF华泰柏瑞，交易代码：51331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8月20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仍处于较高水平，本基金有权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2026年8月20日下午盘中临时停牌至收盘的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